

证券代码：872968

证券简称：德瑞斯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梁平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副总经理于红霞、刘光文参加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烟台城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控股子公司烟台城瑞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城瑞”）于2021年12月增资人民币4000万元，原股东同比例增资，即增资前后公司与蓬莱城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均分别占烟台城瑞注册资本的49%、51%，本次增资公司认缴增资金额1960万元，蓬莱城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增资金额204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烟台城瑞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变更为5000万元，公司与蓬莱城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认缴金额分别变为2450万元、2550万元，增资后依旧延续烟台市蓬莱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于2021年4月29日出具《烟台市蓬莱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关于城发集团与山东德瑞斯新能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的建议》烟蓬国资[2021]26号的规定：合资公司不设董事会、监事会，设执行董事1名，监事1名，财务总监1名，均由德瑞斯委派。总经理由执行董事担任。根据合作协议约定，城发集团无需实缴出资，不享有表决权及收益分配权，不参与合资公司剩余资产的分配。故烟台城瑞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2000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山东德瑞斯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7日